

# 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检察院 关于检察队伍建设情况的报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代表河东区人民检察院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我院检察队伍建设的情况，请予审议。

2021年以来，我院在区委和市人民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固本铸魂，依法履职，持续推动检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组织保障。

## **一、强化政治统领，为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坚持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持续筑牢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

### **（一）牢牢把握检察机关政治属性，着力加强干部队伍思想政治建设**

全面构建“党组领学、支部研学、个人自学、红色践学”四级学习体系，不断夯实检察队伍思想政治根基。充分发挥党组头雁作用，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第一议题”“第一主题”，将内设机构主要负责人纳入党组会“第一议题”参会范围，健全传达学习、任务分工、跟踪问效、定期报告、监督问责的全链条工作机制。全院各党支部依托“三会一

课”、主题党日等载体，丰富学习教育形式，通过开展学习研讨、主题征文、党史讲诵等活动，全覆盖、多层次开展理论学习 900 余次。集中开展“重走长征路”“赓续红色血脉、争创一流业绩”主题党日活动，赴平津战役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参观践学，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传承红色基因、强化忠诚担当。

## （二）深化党建品牌创建，着力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高度重视抓好党支部这一“基本单元”，持续推进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积极构建以“党建红+检察蓝 编织东检同心圆”为引领，以第一检察部党支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试点为龙头，各支部党建特色品牌为分支的“1+1+N”的党建品牌矩阵，促进党建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制定《推动以党建引领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采用“以部门包街”的方式，向街道、社区辐射检察职能，有针对性地开展社区服务和特色检察活动，服务基层治理。在大王庄街道丰盈里社区设立检察官工作室，立足检察职能不断深化服务举措，以检察之治为基层治理蓄力赋能。创新开展“党建+公益诉讼”项目，选聘公益诉讼观察员，举行“公益民行与民同行”党建引领社区共建启动仪式，该项目被确定为 2023 年天津市检察系统改革亮点项目。

## （三）注重实践淬炼，把讲政治体现在具体检察履职中

引导干警在丰富的检察实践中坚定理想信念、练就政治忠诚，体悟检察为民初心，锤炼过硬履职本领。紧扣区域发展中心任务履职尽责，利用好检企“e 站+驿站”的双渠道优势资源，注重对各类经营主体特别是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保护；服务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以辖区“大院大所”为重点，开展职务犯罪预防讲座、组织现场观摩庭审，做实反腐败体系建设、企业法治文化建设、国有资产保护

等工作，肩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定期总结梳理检察工作成效，每季度制作《检察概览》向市、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呈送，主动听取意见建议，广泛接受监督。针对传统犯罪加速向网上蔓延态势，重点打击电信诈骗、洗钱等网络黑灰产业链，办理全国首例手机应用软件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件，坚决遏制新型网络违法犯罪多发高发态势。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坚持检察长接访、院领导包案，着力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聚焦特殊群体传递司法温度，坚决打击“欺老骗老”养老诈骗犯罪，2021年以来起诉该类犯罪129人。聚焦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等重点对象，加大司法救助力度，2021年以来共办理40起司法救助案件，救助金额达52万元，用心用情办好发生在人民群众身边的“小案”，彰显新时代检察人应有的情怀和担当。

## **二、强化素能建设，着力锻造堪当重任的专业化人才队伍**

坚持系统观念，努力提升干警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专业作风、专业精神，切实增强“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履职本领。2021年以来，先后荣获市级以上集体荣誉27个，个人荣誉109人次。

### **（一）持续深化人才强检，系统规范开展人才梯队建设**

健全完善“业务标兵做引领、骨干力量重突破、新进人员打基础”的人才培养机制，着力构建“人才雁阵”。通过选拔培养业务竞赛选手、列席检委会、承办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组建专业化办案团队等方式，重点培养具有发展潜力的领军型人才。通过“交流轮岗”等方式加强多岗位锻炼，选派业务骨干到市、分院开拓视野、提升素能，努力培养复合型骨干人才。常态化开展检察业务培训和比武竞赛，定期组织“检察论坛”“实务讲坛”“一人一题一师互学讲堂”

等，夯实全体干警基础能力。2021年以来，我院有21人次在全国、全市检察系统业务竞赛中荣获标兵、能手称号，38人次入选全国、全市检察人才库。

## （二）健全管理激励机制，形成人岗相适良性循环

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强化政策向人才倾斜、资源向人才聚集理念，树立“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导向。定期召开检察官述职测评会，用好检察官考核“指挥棒”，建立健全以工作业绩为关键依据的提拔使用、职级晋升、绩效考核制度，不断厚植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的“沃土”。进一步优化领导班子配备，2021年以来提任1名班子成员任党组副书记，1名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进一步使用为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选拔1名优秀中层干部任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坚持人尽其才、才尽其用，先后提拔交流干部34人，确定职级14人，职级晋升28人，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确定等级16人、晋升23人，遴选检察官9人。选派1名年轻办案骨干到甘肃省甘南州迭布检察院开展对口支援。

## （三）提升教育培训质效，全面强化综合素能

把专业素能培训作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落实“检察官教检察官”“领导干部上讲台”等制度，加强与法院、公安、司法局等单位常态化沟通协作，统一办案理念，凝聚司法共识，提升办案质效。突出实战化培训，组织“以案成名”的全市检察系统优秀办案人来院讲授办案经验，综合运用法庭模拟、实战演练、工作复盘、以案代训等方法，让干警在实战实训中学习如何办理案件、化解矛盾、防范风险。与天津大学、天津财经大学等知名院校开展检校共建，结合“百名博士倍增计划”，支持鼓励来院实践锻炼

博士发挥专业特长，实现“借脑融智”。大力推进“壮苗工程”，将35岁以下青年干警作为培训重点，综合分析青年干警业务能力和思想动态，通过“师傅带徒弟”的导师制培养模式，健全年轻干部选拔、培养、管理、使用环环相扣的全链条机制。2021年以来，有9名35岁以下干警被选任到科级以上岗位。

### **三、强化精神引领，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注入不竭动力源泉**

秉持以文润检、以文育检、以文兴检的检察文化理念，着力打造以焦裕禄精神为核心、多点融合的文化品牌矩阵，将传承弘扬焦裕禄精神、践行为民宗旨融入新时代检察工作。

#### **（一）以焦裕禄精神为驱动，持续擦亮特色文化品牌**

坚持把检察文化品牌创建作为强化队伍建设的有力抓手。焦裕禄勤政为民工作室作为全国检察系统首家以焦裕禄名字命名的工作室于2014年正式成立。2023年，在区委和市人民检察院的大力支持下，持续深入挖掘工作室的精神内核，邀请焦裕禄二女儿焦守云同志到院指导，对工作室进行全面提升改造，增设“洛矿奋斗者”“焦门家风”等板块，综合运用实物、照片、雕塑、影像等形式，对焦裕禄精神进行立体、延伸式展示，对焦裕禄的遗物进行革命文物鉴定，进一步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着力打造集社会矛盾调解、司法救助、检察文化展示体验于一体，一站式多功能的检察服务与文化教育基地。

#### **（二）深化品牌宣传推广，提升传播力影响力**

近年来，我院持续扩大焦裕禄勤政为民工作室品牌影响力，着力将其打造为传承焦裕禄精神的红色阵地，竖起天津检察的一面红色旗帜，工作室先后获评“全国检察机关优秀文化品牌”“天津榜样

——2023 为人民服务杰出团队优胜奖”。2024 年“清明节”期间，经与市人民检察院共同策划，组织全市检察系统开展“继承革命遗志 弘扬焦裕禄精神”主题活动，通过参观焦裕禄勤政为民工作室、观看红色影片《我的父亲焦裕禄》，让焦裕禄精神在新时代检察人心中生根发芽、发扬光大。在全市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工作会议上，我院以《以焦裕禄精神为引领 打造新时代检察文化建设示范院》为题作典型发言。党纪学习教育期间，工作室被确定为我区红色资源阵地，区委全体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前来参观。今年以来，92 个机关单位 1600 余人次到工作室开展“沉浸式”“情景式”“调研式”学习教育。日前，工作室被市委党校确定为现场教学点。

### （三）发挥辐射效应，打造“一院多品”检察文化矩阵

以焦裕禄勤政为民工作室为基础，我院积极架构体现时代特征、突显检察特色的文化建设新模式，延伸打造“东检书社”“爱心妈妈”等文化品牌，多个精品项目产生链式效应。定期举办“东检书社·劝学讲坛”，由班子成员、专家学者、业务骨干担任讲师，采取党课辅导、心理讲座、业务交流、成果分享等形式，促进提升干警综合素能。“爱心妈妈”志愿服务团队不断创新公益活动形式，视频连线甘肃省天祝藏族自治县火石沟小学，举办“线上小课堂”，开展爱心捐赠，进一步延伸检察触角，传递检察温度。依托“未来树”未检工作室，深化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组建法治服务专业团队，开设“青春悦航班”普法栏目，研发法治教育精品课程，广泛覆盖辖区 45 所学校，4 万余名学生。创立“洞见”学习沙龙，组织青年干警与法学专家紧跟法治热点开展交流研讨，推动实现以检察理论研修促知识结构更新换代、素质能力升级换档的目标。

#### **四、强化作风建设，驰而不息正风肃纪**

坚持把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作为检察队伍建设的基础工程，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持续打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 **（一）坚决扛起政治责任，压实管党治党“责任链”**

深入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党组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年初组织制定“两个清单”，细化工作任务，科学设定完成时限，倒逼责任落实，形成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的整体合力。定期听取各内设机构主要负责人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汇报，分管领导逐一解析点评，做到“面”上全覆盖，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进行综合点评，做到“点”上有侧重，通过一对一精准履职点评，层层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构建环环相扣的责任链条，做到上下联动，齐抓共管。

##### **（二）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拧紧日常管理“安全阀”**

坚持抓实检察官业绩考评，常态化推进办案流程监控、案件质量评查，确保公正规范司法。聚焦检察权运行，加强对重点岗位、重点环节的廉政风险防控。规范“三个规定”定期分析通报机制，坚决抵制各类不当干预、不当接触交往行为。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学习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举办专题辅导和全院培训，实现纪法轮训全覆盖。将“八小时外”作为日常监督管理重点，探索实行“家访”制度，通过家访进家门、看家况、访家情、察家风、聊家常，拓宽察识干部政治表现渠道，让年轻干部习惯在受监督的环境下成长，筑牢拒腐防变的堤坝。

##### **（三）坚持严管厚爱结合，点燃激励关爱“助推器”**

突出正向激励，落实从优待检政策，通过激励约束奖优罚劣弘扬正气。加大先进典型选树力度，在院一楼大厅设置“光荣榜”，内网首页增设工作专栏和“身边的榜样”专刊，深度挖掘既有忠诚“底色”又有时代“亮色”的先进典型。落实组织关怀关爱，严格执行谈心谈话制度，深入了解干警思想动态，营造栓心留人、激励担当的良好氛围。2023年，从干警实际需求出发，深入调研，精心谋划，积极筹备，开办干警子女托管班，为干警解决后顾之忧，该做法被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队伍建设》专刊采用，在全市检察机关推广学习。

近年来，我院检察队伍建设取得了一些进展和成效，但面对新时代党和人民对检察队伍的更高期待，面对检察工作现代化带来的新机遇新挑战，我们还有一定差距：一是检察人员对现代化检察工作理念更新不及时，在司法办案实践中运用不够自觉、不够熟练。二是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能力不足，检察人员履职过程中综合治理观、法律质量观、防控风险观有待进一步强化。三是干部队伍活力有待进一步激发，考核考评倒逼“能上能下”效果不突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新的形势、新的任务对检察队伍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院将以此次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市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工作会议精神，聚焦服务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把队伍建设放在助力河东区人才发展和检察工作全局中谋划和推进，狠抓落实，善作善成，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河东检察铁军。

一是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进一步夯实思想理论根基。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切实做好深

化、内化、转化工作。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政治任务，紧密结合检察工作实际，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细化实化具体化，坚持经常性地对标对表，确保落地落实、见行见效。

二是坚持以能力建设为重点，实施全员覆盖、全周期培养的素能强基工程。发挥检察业务专家、拔尖人才、标兵能手传帮带作用，有针对性安排检察人才参与重大案件办理、理论攻关、重要文件制定等工作，实现人才发展与检察事业“双向奔赴”。深化“瞪羚淬炼”和“雏鹰行动”，发现培养优秀年轻干部，让他们在关键吃劲岗位、急难险重任务中“淬炼”成长。统筹开展党务党建、服务群众等通用能力培训，以及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新知识新技能培训，推动检察办案专业化水平和履职能力不断提升。

三是坚持以检察文化建设为牵引，进一步发挥涵养教化、引领凝聚作用。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中领悟和践行习近平文化思想，持续擦亮焦裕禄勤政为民工作室这一特色品牌，以焦裕禄精神为驱动，涵养“忠诚、为民、担当、公正、廉洁”的新时代检察精神，推进“一院多品”的文化矩阵日益成熟完善，把检察文化“软实力”转变为促进检察工作提质增效的“硬支撑”。

四是坚持以纪律作风建设为保障，推动全面从严治检向纵深发展。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引导干警学纪、知纪、明纪、守纪，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能力。准确把握检察权运行规律，将检察业务管理与党风廉政建设相融合，聚焦重点领域一体强化廉政风险预防和办案管理。以落实河东区“作风建设提升年”行动为契机，常态长效纠“四风”、树新风，大力弘扬新时

代廉洁文化，注重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以作风建设的新成效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